

重要提醒

一、大部分的升學管道或考試，均由學校集體報名。學校必須就簡章所定的時間提前為學生辦理「校內報名」，以便彙整全體報名學生資料後，辦理集體對外報名。**請同學務必遵守教務處公告之校內報名時間**，以免造成遺憾，或影響其他同學的權益。

校內報名時間除了在各班公佈欄、學校網站、升學宣導資料張貼，亦會透過各班導師、升學股長向各位同學宣導。

二、本校屬「基北區」(基隆市、臺北市、新北市)學校，原則上學生在高中職免試入學中，只能選取「基北區」之志願學校。如有暑假後欲至「基北區」以外地區就讀高中高職者，可至教務處索取**變更就學區**申請表。填寫完畢(經家長簽名)後，備齊相關佐證資料(如：戶口名簿等)，於**4月3日(三)前**繳回註冊組。

【注意】變更就學區申請通過後，免試入學時不得再選填「基北區」高中職志願學校。若只有選報其他區的五專，或參加其他區的特招考試分發入學者，不需變更就學區，仍可選報「基北區」的高中職。

三、**藝才班**(美術、音樂、舞蹈及戲劇)招生作業，大部分需要相關術科測驗的成績。術科測驗的報名作業即將開始，有意願報考的同學請儘速至**輔導室特殊教育組**領取相關表件，填寫完畢後辦理校內報名事宜。

四、學生如有**特殊身分**，如原住民、身心障礙、僑生，或派外人員子女等，在大部分升學管道中均有優待，**請務必主動向教務處提出**(原住民學生已申請註冊費減免者、身心障礙學生已在本校特教組備案者將由本校主動辦理，不須重新提出)。

五、**直升入學增列備取**，6月11日(二)上午8時10分公告正取名單。當天中午12時，正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有缺額，將在當天中午12時30分公告備取遞補名單(備取人數為正取報到後之缺額人數)。備取生應在當天下午2時前辦理報到，否則以放棄論，且不再辦理遞補。

直升入學經錄取、完成報到，且未在6月11日(二)下午3時前辦理放棄的同學，不得報名高中職免試入學等後續其他升學管道，所填志願亦一律作廢。一般而言(個別特殊管道除外)，**學生在某個招生管道經錄取、完成報到，且未辦理放棄者，便不得參加後續升學管道的報名。**

六、113年**優先免試入學管道**分為**第一類及第二類**，招生學校涵蓋臺北市大部分公、私立高中、高職。不論一、二類，**學生皆需自行上網選填志願及列印報名志願表**，每位學生僅能選報1所學校。選填志願完成，並於系統頁面上確認送出後，即無法再次修改志願內容。

七、高級中等學校(高中職)免試入學將在**6月21日(五)公告最終招生名額及學生個人序位**，隨即開始正式選填志願。**選填志願在6月27日(四)中午12時結束**，學生須自行列印報名志願表，**報名志願表一經列印即不得更改任何志願**，請同學特別注意。

另在3月下旬與6月中旬尚有模擬選填志願機會，屆時輔導室會安排學生至電腦教室選填志願，請同學務必確實練習，以便熟習選填志願的操作環境與步驟，所填的志願會保留至正式選填志願，屆時可作修訂。

八、107年起新增「五專優先免試入學」管道。全國一區辦理招生，採電腦選填志願分發，不限地區、學校、科(組)，至多可選擇30個志願，其**積分計算方式與免試入學積分不同**。部分科系之總積分計算項目須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

113 年國九學生主要升學招生管道一覽表

一、主要升學考試：

(一)國中教育會考——全體國九學生均須參加。

(二)藝才班術科測驗——欲報名藝才班甄選入學者必須參加。

【註】以上為單獨辦理的考試，部分招生管道（如科學班、體育班、特招等）於報名後另行舉行相關考試。

二、主要升學管道：

編號	升學招生管道	簡要說明
1	藝才班以競賽成績入學	須相關競賽成績（如：全國競賽前3名）。
2	藝才班甄選入學	須參加相關術科測驗，術科測驗成績須送鑑定通過，部分學校以國中教育會考成績作門檻。
3	科學班甄選入學	臺北市僅建中、北一女中及師大附中設此管道；報名後須經科學能力檢定。
4	運動績優生甄審甄試	須運動競賽成績（如：全中運前8名）。
5	體育班甄選入學	與「運動績優生單獨招生」同一天舉行術科測驗，只能選報1所學校。
6	運動績優生單獨招生	多為普通班的外加名額，將編入普通班中，只能選報1所學校。
7	特色招生考試分發入學	基北區僅中正高中、西松高中、育成高中，及海大附中辦理招生，須先報名參加特招考試。
8	私立學校單獨招生	臺北市招生學校含東山高中、薇閣中學、延平中學，及再興中學等。
9	高職特招（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	報名後須參加相關術科測驗，其他縣市亦有部份高職招生，部分學校以國中教育會考成績作錄取門檻。
10	產業特殊需求類科優先入學	報名學生需為低收入戶、失業勞工、原住民、農漁民子女，或身障人士子女等等（詳如簡章）。
11	技優甄審入學	報名學生須符合「技優甄審入學資格」（如：技藝教育課程成績優良等，詳如簡章）。
12	實用技能學程	若相同志願申請人數超過招生名額時，曾選習國中技藝教育之學生優先分發（詳如簡章）。
13	試辦學習區完全免試入學	臺北市招生學校含泰北高中、協和祐德高中、喬治高職、景文高中、強恕高中、金甌女中，及東方工商等7校。
14	五專完全免試入學	全國一區，28所學校辦理單獨招生。
15	五專優先免試入學	全國一區，最多30個志願，部分科系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
16	五專聯合免試入學	分北、中、南3區，每區得報1校。
17	優先免試入學（分第一類及第二類）	本校學生僅能報名臺北市第一類、第二類各1所高中高職。
18	高中職免試入學	招生學校涵蓋基北區所有高中高職，最多30個志願。
19	直升入學	本校學生僅能報名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
20	藝術科系七年一貫甄選入學	如北藝大舞蹈系、臺南藝術大學、臺南應用科技大學，及東方設計大學等。
21	中正預校甄選入學	招收各軍種軍官預備生。須先完成體檢，請參閱簡章或洽詢本校教官室。
22	高職單獨招生	請自行參閱簡章。

【註】高中、高職及五專免試入學若有缺額，得辦理續招，請注意相關公告。

113 年國九學生主要升學時程 (如有調整，以招生簡章或本校之公告為準)

時間	重要行事	備註	
12/25(一)至 01/12(五)	第 1 次模擬志願選填		
1 月中旬	訂購免試入學簡章、公告直升入學簡章		
02/22(四)至 03/06(三)	科學班(建國中學、北一女中、師大附中)報名	學生(或家長)自行報名	
03/04(一)至 03/05(二)	新北市高職特招校內報名(書審報名)	須由學校集體報名	
03/04(一)至 03/05(二)	臺北市高職特招校內報名、繳交報名資料和報名費	須由學校集體報名	
04/03(三)	高中職免試入學變更就學區校內申請截止	須由學校集體申請	
03/25(一)至 04/12(五)	第 2 次模擬志願選填		
04/29(一)至 04/30(二)	臺北市學習區完全免試入學校內報名	須由學校集體報名	
04/29(一)至 05/01(三)	體育班、運動績優生術科測驗報名	學生(或家長)自行報名	
05/01(三) 上午 10-下午 4 時	五專完全免試入學校內報名【校內收件於下午 4 時截止】	須由學校集體報名	
05/04(六)	體育班、運動績優生術科測驗		
05/06(一)	體育班、運動績優生放榜		
05/18(六)至 05/19(日)	國中教育會考		
05/20(一)上午 9 時至 05/21(二)上午 10 時	優先免試入學(第一類)選填志願與校內報名 5/20(一)9 時起自行選填志願後列印報名志願表 【校內收件於 05/21(二)上午 10 時截止】	須由學校集體報名 學生自行列印報名志願表	
05/20(一)上午 10-下午 4 時	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校內報名【校內收件於下午 4 時截止】	須由學校集體報名	
05/28(二)上午 9 時	優先免試入學(第一類)現場登記、抽籤、撕榜、報到		
05/30(四)至 06/07(五) 12 時	直升入學報名開始	學生自行至教務處報名	
06/03(一)上午 8 時至 06/12(三)上午 10 時	優先免試入學(第二類)選填志願與校內報名 【校內收件於 06/12(三)上午 10 時截止】	須由學校集體報名 學生自行列印報名志願表	
06/07(五)	上午 8 時	國中教育會考公告成績	
	中午 12 時	直升入學報名截止	學生自行至教務處報名
06/11(二)	上午 8 時 10 分	直升入學公告正取名單	
	上午 9 時至 12 時	直升入學正取生報到	
	中午 12 時 30 分	直升入學公告備取遞補名單	
	下午 1 時至 2 時	直升入學備取生報到	
	下午 3 時	直升入學放棄錄取資格截止	
06/11(二)至 06/18(二)	第 3 次模擬志願選填		
06/14(五)	臺北市、新北市高職特招公告放榜		
06/17(一)	依簡章時間	臺北市、新北市高職特招報到	
06/17(一)	上午 11 時	優先免試入學(第二類)招生學校公告分發序	單科別學校：線上登記 6/17(一)10 時-6/18(二)10 時
06/18(二)	上午 10 時	優先免試入學(第二類)單科別招生登記截止	
	上午 11 時	優先免試入學(第二類)單科別招生學校線上公告錄取名單視同線上報到	
	上午 9 時至 12 時	優先免試入學(第二類)多科別招生學校現場登記、撕榜、報到	
	下午 1 時至 3 時	優先免試入學(第二類)放棄錄取資格截止	
06/21(五)中午 12 時	高中職免試入學公布實際招生名額 高中職免試入學開放個人序位查詢 高中職免試入學正式志願選填開始	學生自行選填志願後、列印志願表，經家長簽名後繳至教務處	
06/24(一)至 06/25(二)10 時	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校內報名 【06/25(二)10 時後請同學自行報名】	學校集體報名或自行報名	
06/27(四)	中午 12 時	高中職免試入學正式志願選填截止	
	下午 1 時	高中職免試入學校內報名收件截止	繳交報名表及報名費
07/09(二)上午 11 時	高中職免試入學分發結果公告		
07/10(三)	五專聯合免試入學現場登記分發報到		
07/11(四)上午 9 時至 11 時	高中職免試入學、體育班、運動績優生報到(直升入學學生返校領取資料)		

- 以上僅含較多學生報名的招生管道，其他如藝才班甄選入學、運動績優生甄審甄試、產業特殊需求類科優先入學、技優甄審入學，及實用技能學程等報名時間，請同學自行注意校內公告。

升學管道簡介

藝才班（美術、音樂、舞蹈、戲劇）· 招生簡要說明（以美術班為例）

- 一、美術班招生分為兩種：(一)以競賽表現入學；(二)甄選入學。
- 二、欲以「競賽表現」報名美術班者，須在國中期間，取得全國學生美術比賽前 3 名等成績，有意願的同學請洽輔導室特殊教育組。
- 三、欲參加美術班「甄選入學」的學生，必須先報名參加美術科術科測驗，取得成績、通過鑑定後，始得報名甄選入學（6 月中旬）。
- 四、美術班簡章已經公佈，有意報名的同學可自行至「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線上報名登錄系統」（<https://art.sen.edu.tw/>）下載。
- 五、欲報名藝才班術科測驗的同學，請至輔導室特殊教育組領取報名表件。填寫完畢（經家長及相關師長簽名）後，辦理報名手續。
- 六、甄選入學時，部分學校以國中教育會考成績作為報名門檻。

科學班· 招生簡要說明

- 一、臺北市僅建國高中、北一女中及師大附中招收科學班學生。
- 二、招生簡章已在 1 月下旬公告於招收學校之官方網站（本校網站亦有公告）。
- 三、欲報名的同學，請先至該校科學班招生網頁填寫報名資料。列印相關報名表件，備齊相關文件及報名費後，於 2 月 22 日(四)至 3 月 6 日(三)，自行(或由家長代理)至欲報名之學校辦理現場報名。如須學校證明文件，請最遲於 3 月 5 日(二)至教務處登記。
- 四、報名學生須在 3 月 16 日(六)參加「科學能力檢定」，准考證在報名完成後即取得。
- 五、本項招生不參採教育會考成績。

運動績優生甄審甄試

- 一、報名學生須取得相關運動競賽之成績（如全中運前 8 名），詳情可至「中等以上學校運動績優學生升學輔導網」（<https://lulu.ntus.edu.tw/>），瀏覽「中等以上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辦法」。
- 二、簡章約在 3 月下旬公告（同上開網址），校內報名約在 4 月中旬。
- 三、學生備齊相關證明文件，至學生事務處體育組辦理報名，報名時需選填志願學校。
- 四、部分報名學生須在 6 月中旬參加學科甄試。

體育班甄選入學、運動績優生單獨招生

- 一、均為招收具有運動專長的國中畢業生，前者單獨成班（如本校、成淵高中等），後者多為普通班的外加名額，將編入普通班（如北一女中、大直高中等）中。
- 二、只能選報 1 所學校，報名後須在 5 月 4 日(六)參加該校相關術科測驗。
- 三、簡章將在各招生學校網站上公告，報名時間為 4 月 29 日(一)至 5 月 1 日(三)。報名本校體育班者，請備齊報名表件自行辦理；報名其他學校者，亦請自行或由家長前往該校報名。
- 四、不參採教育會考成績，部分學校須運動競賽成績。放榜日期為 5 月 6 日(一)，錄取學生須在 7 月 11 日(四)辦理報到。

特色招生考試分發入學

- 一、113 學年度，「基北區」共中正高中「國際文憑移動力課程實驗班：大學預科 (IBDP)」與「國際文憑移動力課程實驗班：生涯發展路向 (IBCP)」、西松高中「國際文憑 IBDP 雙語實驗班」、育成高中「國際文憑 IBDP 雙語實驗班」，及海大附中「海洋科技人才培育實驗特色班」等 4 校辦理，各招收 1 班。
- 二、必須先報名 6 月 23 日(日)舉行之「特色招生考試分發入學學科測驗」。
- 三、可能會以國中教育會考成績作錄取門檻，詳情亦請參閱招生簡章。
- 四、「特色招生考試分發入學」的志願會併入「高中職免試入學」志願表中，惟「特色招生考試分發入學」與「高中職免試入學」不會同時錄取。
- 五、報名辦法及其他招生內容，請參閱招生簡章。
- 六、以上「特色招生考試分發入學」事宜如有調整，以招生簡章為準。同學亦可參加其他就學區之「特色招生考試分發入學」，如有疑問，可洽教務處註冊組。
- 七、請同學或家長自行辦理報名。

私立學校單獨招生

- 一、臺北市的招生學校包含：
 - (一)高中：東山高中、薇閣中學、延平中學、再興中學……
 - (二)高職：華岡藝校、開平餐飲、開南商工、喬治高職、大安高工進修部……
- 二、簡章將陸續公告於各招生學校網站，建議有意願報名的同學主動與該校聯繫。
- 三、報名時間各校不一，請參閱簡章。
- 四、請同學或家長自行辦理報名。

高職特招（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

- 一、高職中個別具有特色之科組，分區辦理招生。
- 二、報名後須參加相關術科測驗。
- 三、部分招生學校參採國中教育會考成績作錄取門檻（請參閱簡章）。

	新北市・高職特招	臺北市・高職特招
校內報名日期	3 月 4 日(一)至 3 月 5 日(二)	3 月 4 日(一)至 3 月 5 日(二)
報名地點	教務處註冊組	教務處註冊組
報名辦法(概要)	一、網路輸入基本資料，並選填報考學校與科別 二、檢具報名相關表件，放入自備之報名資料袋 三、繳交報名費與報名資料袋	一、網路填寫報名資料 二、列印報名相關表件，並檢具相關證明 三、繳交報名費與報名相關資料
志願數	限擇一校(科)	限擇一校(群、科、班)
術科測驗日期	4 月 13 日(六)	4 月 14 日(日)
官方網站	https://vs.ntpc.edu.tw/	https://113special.slhs.tp.edu.tw/

備註：

- 一、相關招生規定及時程請參閱簡章，或洽本校教務處註冊組。
- 二、其他縣市亦有部份高職辦理特招（可跨區報名），請洽本校教務處或輔導室。

一、新北市·高職特招·招生學校類科與名額（如有錯漏，以招生簡章為準）

序號	學校代	學校名稱	招生類科	一般生
1	013303	新北市立泰山高中 https://www.tssh.ntpc.edu.tw/	電子科	6
			電機科	6
			機械科	6
			汽車科	6
			電子科(進)	3
			汽車科(進)	3
2	013434	新北市立淡水商工 https://www.tsvs.ntpc.edu.tw/	園藝科	5
			餐飲管理科	10
			資訊科	5
3	014468	新北市立樟樹國際實中 https://www.ctjhs.ntpc.edu.tw/	商業經營科	5
			流行服飾科	12
			多媒體動畫科	12
4	013430	新北市立三重商工 https://www.sevs.ntpc.edu.tw/	機械科	5
			製圖科	5
			商業經營科	5
			國際貿易科	5
			機械科(進)	10
			汽車科(進)	10
5	013402	新北市立瑞芳高工 https://web.jfvs.ntpc.edu.tw/	商業經營科(進)	15
			空間測繪科	10
			室內空間設計科	10
			電腦機械製圖科	5
6	013433	新北市立新北高工 https://www.ntvs.ntpc.edu.tw/	電機科	5
			應用英語科	6
			汽車科(進)	6
			機械科(進)	6
7	014439	新北市立鶯歌工商 https://www.ykvs.ntpc.edu.tw/	資訊科(進)	2
			陶瓷工程科	5
			美術工藝科	5
			廣告設計科	10
			資料處理科	5
8	011420	新北市私立智光商工 https://www.ckvs.ntpc.edu.tw/	資訊科	5
			餐飲管理科	45
			多媒體設計科	20
			機械科	10

序號	學校代	學校名稱	招生類科	一般生
8	011420	新北市私立智光商工 https://www.ckvs.ntpc.edu.tw/	資訊科	10
			電子科	10
			觀光事業科	10
			資料處理科	10
9	011407	新北市私立復興商工 https://www.fhvs.ntpc.edu.tw/	美工科	90
			廣告設計科	90
			室內設計科	45
			美術科	45
10	011408	新北市私立南強工商 http://www.ncvs.ntpc.edu.tw/	資料處理科	10
			電影電視科	10
			表演藝術科	15
			汽車科	15
11	011426	新北市私立能仁家商 https://www.nrvs.ntpc.edu.tw/	資訊科	10
			觀光事業科	10
			美容科	45
			美容科	20
12	011431	新北市私立莊敬工家 https://www.jjvs.ntpc.edu.tw/	餐飲管理科	40
			資料處理科	20
			流行服飾科	10
			幼兒保育科	10
			電影電視科	10
			資訊科	10
			多媒體動畫科	10
			表演藝術科	40
			音樂科	10
			園藝科	10
13	011405	新北市私立樹人家商 http://www.stgvs.ntpc.edu.tw/	資料處理科	15
			商業經營科	5
			電子商務科	5
			觀光事業科	10
			餐飲管理科	45
			幼兒保育科	10
			美容科	30
			影劇科	10

(一)報名辦法

1. 學生在2月16日(五)至3月5日(二)期間，於官方網站填寫報名資料。
2. 學生列印報名表件，並經家長簽名、黏貼照片後，連同相關證明文件(含資料袋)及報名費，於3月5日(二)下午4時30分前，繳至教務處註冊組。

(二)備註

1. 詳細招生內容請參閱簡章，請務必參閱。
2. 各校另有原住民及身心障礙學生外加名額，請參閱簡章。
3. 報名後須參加相關術科測驗，部分學校以國中教育會考成績作錄取門檻。
4. 如有疑問，請洽教務處或輔導室。

二、臺北市·高職特招·招生學校類科與名額（如有錯漏，以招生簡章為準）

招生區	校名(簡稱)	特色招生科/班	招生名額
基北區【臺北市】	市立士林高商	廣告設計科	18
		資料處理科	34
	私立惇毅工商	建築科	11
		汽車科	34
	私立金甌女中	商業經營科	20
		應用日語科	30
		應用英語科	30
		多媒體設計科	20
		觀光事業科	10
	私立育達高中	餐飲管理科	30
		多媒體設計科	30
	私立景文高中	廣告設計科	10
		室內空間設計科	10
	私立稻江高商	觀光事業科	15
	私立華岡藝術學校	表演藝術科	96
		舞蹈科	24
		戲劇科	24
	私立開平餐飲學校	餐飲管理科	12
	私立協和祐德高中	汽車科	5
	私立東方工商	餐飲管理科(烘焙組)	10
私立泰北高中	應用日語科	10	
	美工科	10	
	表演藝術科	10	
	廣告設計科	10	
	多媒體設計科	10	

(一)報名辦法

1. 學生在3月4日(一)至3月5日(二)期間，於官方網站填寫報名資料。
2. 學生列印報名表與准考證，並經家長簽名、黏貼照片後，連同相關證明文件及報名費，於3月5日(二)下午4時30分前，繳至教務處註冊組。

(二)備註

1. 詳細招生內容請參閱簡章，請務必參閱。
2. 各校另有原住民及身心障礙學生外加名額，請參閱簡章。

產業特殊需求類科優先入學

- 一、「產業特殊需求類科」是指傳統、重要、基礎，具有急迫需求之行／職業，或產業人力傳承困難，或學生就業意願較低，或設備投資成本高之類科。
- 二、報名學生需具低收入戶、失業勞工、原住民，或身障人士子女等身分（詳如簡章）。
- 三、不參採國中教育會考成績；在學三年學雜費全免。報名時間與相關辦法請參閱簡章，並請留意教務處公告。

技優甄審入學

- 一、符合以下各情形之一者，具有報名資格（節錄，詳情請參閱簡章）：
 - （一）參加全國中小學科學展覽會、臺灣國際科學展覽會績優，且獲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推薦。
 - （二）參加各縣（市）政府主辦，並報經教育部備查之技藝技能競賽及科學展覽（不包括成果展），獲優勝名次。
 - （三）應屆畢（結）業生技藝教育課程成績優良等。……
- 二、不參採國中教育會考成績，其他招生內容請參閱簡章，報名請洽輔導室資料組。

實用技能學程

- 一、以學生為中心、學校為本位的教育，注重學生多元性向與適性發展教育環境。
- 二、課程設計是延續國中技藝教育課程，為具有技藝傾向、就業意願和想學習一技之長的學生所設計的學習環境。
- 三、採分區分發方式。曾選習國中技藝教育學生優先分發，未曾選習國中技藝教育學生次之。報名請洽輔導室資料組。

臺北市學習區完全免試入學

- 一、不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學生只需參加辦理學校之完全免試入學登記，即可取得高級中等學校入學資格。
- 二、113 學年度，臺北市招生學校含泰北高中、協和祐德高中、喬治高職、景文高中、強恕高中、金甌女中，及東方工商等 7 校。
- 三、報名資格：（一）國民中學應屆畢業生；（二）依「特殊教育學生調整入學年齡及修業年限實施辦法」規定，經主管機關認定其畢業資格之國民中學學生；（三）符合前二項資格之一者且未參加其他入學管道，或已參加其他入學管道未獲錄取，或錄取未報到，或錄取並完成報到但於前述各入學管道簡章規定日期前，取得錄取學校蓋章同意之放棄錄取資格證明文件者。
- 四、招生範圍：臺北市國民中學應屆畢業生。
- 五、校內報名時間：4 月 29 日（一）至 4 月 30 日（二）。
- 六、校內報名方式：符合報名資格及招生範圍內之學生，依其志願並經父母（或監護人）雙方同意後，備妥報名所需表件，至教務處註冊組辦理報名手續。學生限就「試辦學習區完全免試入學」招生學校擇一校一科別報名，如發現重複報名他校，則取消報名及錄取資格。詳情請參閱簡章。

五專完全免試入學

- 一、全國 1 區，各校單獨招生。
- 二、113 學年度有包含國立臺東專科學校等 28 所學校、提供 126 科 1,793 個名額辦理單獨招生。
- 三、各校招生內容請參閱簡章，簡章及報名表可至官方網站下載，或洽本校教務處註冊組。
- 四、校內報名時間：5 月 1 日(三)10 時-16 時前。
- 五、校內報名辦法：選填志願完成及報名表填寫完畢後，連同報名費、五專入學專用完全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教務處發放），及相關證明文件（獎狀、證書等），於校內報名時間繳至教務處註冊組。
- 六、超額比序項目中，包含服務學習、均衡學習外，包含 5 分各校自訂積分，積分計算方式與五專免試亦不相同。詳細內容請參閱簡章。
- 七、其他招生內容亦請參閱簡章，報名請洽教務處註冊組。
- 八、「五專完全免試入學招生」官方網站：<https://www.techadmi.edu.tw/page.php?pid=50>。

五專優先免試入學

- 一、全國 1 區，網路選填志願，統一辦理分發。學生可不限地區、學校及科組，至多可選 30 個志願。
- 二、五專優先免試入學名額，占各校核定招生名額 60% 以下。
- 三、各校招生內容請參閱簡章，簡章及報名表可至官方網站下載，或洽本校教務處註冊組。
- 四、校內報名時間：5 月 20 日(一) 10 時-16 時前。
- 五、校內報名辦法：選填志願完成及報名表填寫完畢後，連同報名費、五專入學專用優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教務處發放），及相關證明文件（獎狀、證書等），於校內報名時間繳至教務處註冊組。
- 六、超額比序項目中，除類似於高中職免試的志願序、國中教育會考成績、服務學習、均衡學習外，還包括競賽成果、弱勢身分、技藝優良等，各項目成績轉換成積分，部分還有加權，積分計算方式與五專免試亦不相同。詳細內容請參閱簡章。
- 七、其他招生內容亦請參閱簡章，報名請洽教務處註冊組。
- 八、「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官方網站：<https://www.jctv.ntut.edu.tw/u5>。

五專聯合免試入學

- 一、分北、中、南 3 區，每區可選報 1 所學校，惟各區現場登記分發報到均在同一天。
- 二、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名額，占各校核定招生名額 40% 以上。
- 三、各校招生內容請參閱簡章，簡章及報名表可至官方網站下載，或洽本校教務處。
- 四、校內報名時間：6 月 24 日(一)至 6 月 25 日(二)10 時前。
- 五、校內報名辦法：報名表填寫完畢後，連同報名費、五專入學專用聯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教務處發放），及相關證明文件（如獎狀、證書等），於校內報名時間繳至教務處註冊組。
- 六、若報名該校人數未超過招生名額，則全數錄取；若報名該校人數超過招生名額，則以該校訂定之超額比序方式及參加現場登記分發人數之比率，擇優決定參加現場登記分發之人數。相關學生必須於 7 月 10 日(三)，至報名學校辦理現場登記分發報到事宜。
- 七、超額比序項目中，除類似於高中職免試之國中教育會考成績、服務學習、均衡學習外，還包括競賽成果、弱勢身分、技藝優良、適性輔導、體適能等，各項目成績轉換成積分，部分還有加權。詳細內容請參閱簡章。
- 八、其他招生內容亦請參閱簡章，報名請洽教務處註冊組。
- 九、「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官方網站：<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

優先免試入學簡介

一、招生學校及名額

臺北市優先免試入學之招生學校，包括臺北市大部分公私立高中高職（但不含大同高中、松山高中、中山女高、成功高中、師大附中、政大附中、建國高中，及北一女中等），各校提供的名額約占核定招生名額 5% 至 30%，詳細招生學校、科組、名額請參閱招生簡章，簡章可至「優先免試入學」官方網站下載。

優先免試入學分為第一類與第二類。第一類為私立高中職與私立進修學校；第二類為公立高中職、部分私立高中職及公立進修學校。第一類優先免試入學不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

本招生管道僅受理臺北市國中畢業生報名，第一類優先免試入學已錄取報到且未放棄的學生，不得參加直升入學與第二類優先免試入學；直升入學已錄取報到且未放棄的學生，不得參加第二類優先免試入學（若已向教務處內報名，將退還相關資料）。

二、重要時程

時間	優先免試入學相關事宜
5 月 20 日(一)至 5 月 21 日(二)10 時	第一類 優先免試入學網路選填志願、校內集體報名
5 月 28 日(二)上午 9 時	第一類 優先免試入學現場登記、抽籤、撕榜、報到
6 月 3 日(一)至 6 月 12 日(三)10 時	第二類 優先免試入學網路選填志願與報名
6 月 7 日(五)上午 8 時	網路查詢國中教育會考成績，並發放成績單
6 月 11 日(二)中午 12 時	第一類 優先免試入學放棄錄取資格截止
6 月 12 日(三)上午 10 時	第二類 優先免試入學校內收件截止
6 月 17 日(一)上午 11 時	第二類 優先免試入學公告各校分發序
6 月 17 日(一)上午 10 時至 6 月 18 日(二)上午 10 時	第二類 優先免試入學「 <u>單科別招生學校</u> 」線上登記
6 月 18 日(二)上午 11 時	第二類 優先免試入學「 <u>單科別招生學校</u> 」線上公告錄取名單、線上報到
6 月 18 日(二)上午 9 時	第二類 優先免試入學「 <u>多科別招生學校</u> 」現場登記、撕榜、報到
6 月 18 日(二)下午 3 時	第二類 優先免試入學放棄錄取資格截止

三、志願數：第一類與第二類優先免試入學，學生各僅能選報 1 所學校。

四、報名辦法（請注意，第一類與第二類優先免試入學須分開報名）：

(一)學生於校內報名作業期限內，登入「優先免試入學」官方網站選填志願，列印報名志願表。請注意，選填志願完成，並於系統頁面上確認送出後，即無法再修改志願內容。

(二)報名志願表經家長簽名後，連同相關證明文件及報名費（100 元）繳至教務處註冊組。

五、評選、錄取、報到方式

依「優先免試入學簡章」規定依序辦理登記、撕榜、報到作業，學生及家長須依序進行現場撕榜作業。完成撕榜作業並取得招生學校發放之錄取證明，即視為錄取且報到該校（科）。如欲放棄錄取且報到該校（科）者，須於規定時限內，填寫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方能參加第二類優先免試入學，或 113 學年度基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

高級中等學校（高中職）免試入學簡介

一、招生學校

基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之招生學校，涵蓋基北區所有公立高中高職及大部分私立高中高職；且除個別私立學校外，各校於免試入學中提供之名額，均占該校核定招生名額的絕大部分（約 75% 以上），詳情如招生簡章。

二、重要時程

時間	免試入學相關事宜
12 月 25 日(一)至 1 月 12 日(五)	第 1 次模擬志願選填
3 月 25 日(一)至 4 月 12 日(五)	第 2 次模擬志願選填
6 月 11 日(二)至 6 月 18 日(二)	第 3 次模擬志願選填
6 月 7 日(五)	網路查詢國中教育會考成績（上午 8 時） 發放國中教育會考成績單
6 月 21 日(五)	高中職免試入學公布實際招生名額 高中職免試入學開放個別序位查詢 高中職免試入學正式志願選填開始（中午 12 時） 高中職免試入學校內報名開始
6 月 27 日(四)	高中職免試入學選填志願截止（中午 12 時） 高中職免試入學校內報名截止（下午 1 時）
7 月 9 日(二)	高中職免試入學放榜（上午 11 時）
7 月 11 日(四)	高中職免試入學報到（上午 9 時至 11 時）

三、招生簡章

基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的招生簡章，已於 113 年 1 月中旬公告，本校已為國九學生集體訂購，屆時同學亦可至「免試入學」官方網站或本校網站瀏覽、下載。

四、變更就學區

本校屬基北區，原則上學生在高中職免試入學中，只能選報基北區的志願學校。如有暑假後欲至基北區以外地區就讀高中、高職者，可到教務處領取「變更就學區」申請表。填寫完畢（經家長簽名）後，備齊相關佐證資料（如戶口名簿等）於 113 年 4 月 3 日(三)前繳回註冊組（請注意，變更就學區通過後，免試入學時不得再選填「基北區」高中職志願學校）。

五、志願數

學生依序可選填 30 個志願，高職以「科」為單位，惟選填同一高職連續多科者，以同一志願序計（志願序積分相同）。考量以往有個別學生因選填志願不足致未獲錄取，建議同學至少選填 15 至 20 個志願學校。

六、報名辦法

- (一)在 6 月以前翻閱或網路瀏覽免試入學簡章，了解免試入學的招生規則及各校招生內容，依據自己的興趣與能力，參考師長的意見，初步擬定可能選填的志願學校，並評估是否報名參加直升入學或優先免試入學。

- (二)直升入學、優先免試、高職特招等錄取生，完成報到後未依規定辦理放棄者，不得報名免試入學，所填志願一律作廢。
- (三)6月11日(二)至6月18日(二)，至免試入學官方網站進行第3次模擬志願選填。
- (四)6月21日(五)，至免試入學官方網站瀏覽各招生學校實際招生名額，並查詢個別序位(不計志願序積分)。
- (五)6月21日(五)至6月27日(四)中午12時，至免試入學官方網站選填/修訂志願。
- (六)選填志願完成後，自行列印「報名志願表」(亦可返校使用相關設備)，經家長雙方(或法定監護人)簽名後，連同報名費於6月27日(四)下午1時前繳至教務處註冊組。
- (七)注意事項：
1. 請同學特別注意，「報名志願表」列印後即不得更改任何志願。
 2. 一般而言，「免試入學」是當學年度最後一個大型的招生管道，建議同學務必慎選並多選志願學校，以免發生遺憾。

七、評選方式

依據「基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作業要點」，每位學生依志願序以錄取1所學校(科)為限。如各高級中等學校校(科)報名人數未超過招生名額時，全額錄取；若報名人數超過招生名額時，則依「超額比序項目」之積分進行比序，說明如下：

(一)超額比序項目：

1. 多元學習表現積分＝均衡學習積分＋服務學習積分(滿分36分)
 - (1) 均衡學習積分：健體、藝術、綜合及科技4領域，任3領域前5學期平均成績及格者得7分，最高21分。
 - (2) 服務學習積分：110學年度上學期至112學年度上學期，每學期服務學習經學校認證達6小時以上者，得5分，最多採計3學期(15分)。
2. 國中教育會考總積分(滿分36分)
 - (1) 國文、數學、英語、社會、自然5科中，成績之積分轉換方式如下(5科合計滿分35分)：

成績(標示)	A++	A+	A	B++	B+	B	C
積分	7	6	5	4	3	2	1

- (2) 寫作測驗占總積分1分，轉換方式如下：

成績(級分)	六	五	四	三	二	一
積分	1	0.8	0.6	0.4	0.2	0.1

3. 志願序積分：志願序積分採群組計分方式(最高36分)，且選填同一高職連續多科者，以同一志願序計：

志願序	積分
第1至第5志願	36分
第6至第10志願	35分
第11至第15志願	34分
第16至第20志願	33分
第21至第30志願	32分

4. 總積分＝多元學習表現積分＋教育會考總積分＋志願序積分(滿分108分)

(二)超額比序方式：

1. 比序順次

比序順次	比序內容
1	總積分
2	多元學習表現積分
3	國中教育會考總積分
4	志願序積分
5	國中教育會考國文科積分
6	國中教育會考數學科積分
7	國中教育會考英語科積分
8	國中教育會考社會科積分
9	國中教育會考自然科積分
10	國中教育會考寫作測驗積分

2. 如經前項比序仍同分時，報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准增加名額，增額人數以不超過該校（科）之招生名額 5% 為原則；如增額人數逾該校（科）之招生名額 5%，增額部分依學生實際選填之志願順序於招生名額 5% 以內依序錄取。
3. 如經上述適當之處理後仍有超額情形，以增加名額錄取。

八、放榜、報到

有關高中職免試入學的放榜及報到方式，請參閱招生簡章。

直升入學簡介

直升入學乃本校為校內國九學生提供就讀高中部的升學管道之一，招生簡章已公佈於國九各班及本校網站，113 年招生名額為一般生 49 名（含本校學生 46 名，與臺北市立新興國民中學國九應屆畢業生 3 名），並外加特殊身分學生名額為本校原住民與身心障礙學生各 1 名。評選方式比照基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之比序方式（詳情請參閱上開「高級中等學校（高中職）免試入學簡介」），擇優錄取。

自 104 年起，直升入學有一重大變革：「增列備取」，113 年仍將沿用此招生方式。正取生未依規定期限（113 年 6 月 11 日上午 9 時至 12 時）完成報到所遺留的缺額，將由備取生遞補；惟備取遞補以 1 次為限，即若備取生亦未依規定期限（113 年 6 月 11 日下午 1 時至 2 時）完成報到，就不再遞補。其所遺留之缺額，將移列至「免試入學」總名額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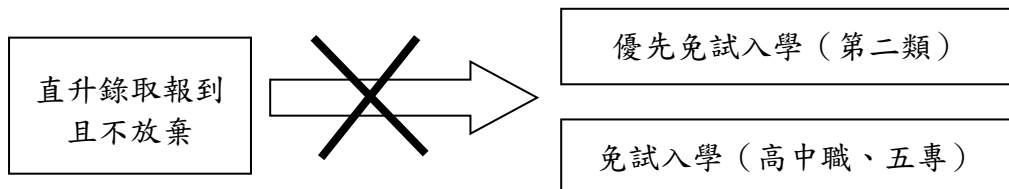
113 年直升入學錄取且完成報到的同學，放棄錄取資格的最後期限是 113 年 6 月 11 日下午 3 時。未於期限內放棄者，不得再行報名 113 學年度之高中、高職及五專等其他入學管道，第二類優先免試入學的報名資格將被取消，已繳交的報名資料亦會退還。而在高中職免試入學中選填志願學校者，其選填的志願，一律作廢。

113 年直升入學相關重要時程如下：

時間	直升入學相關事宜
113 年 1 月	公佈直升入學簡章。
113 年 5 月 30 日(四)	直升入學報名開始。
113 年 6 月 7 日(五)	網路查詢國中教育會考成績（上午 8 時），並發放成績單。
	直升入學報名截止（中午 12 時）。
113 年 6 月 11 日(二)	直升入學公佈正取名單（上午 8 時 10 分）。
	直升入學正取生報到（上午 9 時至 12 時，本校教務處）。
	直升入學公佈備取遞補名單（中午 12 時 30 分，校內公佈欄及網站）。
	直升入學備取生報到（下午 1 時至 2 時，本校教務處）。
	直升入學放棄錄取資格截止（下午 3 時，本校教務處）。

113 年直升入學不設報名門檻，本校國九應屆學生均可報名，報名辦法、報到方式等相關事宜請參閱簡章（說明如後），報名表將在 5 月中旬以後發放。

如對直升入學有任何疑問，請洽本校教務處註冊組。



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 113 學年度直升入學招生簡章

本校 112 年 10 月 30 日直升入學委員會決議通過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12 年 12 月 20 日北市教中字第 11231110764 號函核准

壹、依據

- 一、高級中等教育法、高級中等學校多元入學招生辦法，及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作業要點訂定應遵行事項。
- 二、基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作業要點。
- 三、臺北市高級中等學校附設國中部應屆畢業生直升入學要點、臺北市立高級中等學校（設有國中部者）提供部分直升名額予鄰近國中計畫。

貳、招生名額：一般生正取 49 名（含本校學生46名，與臺北市立新興國民中學國九應屆畢業生3名）。

外加特殊身分學生名額：本校原住民學生 1 名，本校身心障礙學生 1 名。

參、報名資格：113學年度本校國中部與臺北市立新興國民中學應屆畢業生。

肆、報名方式

- 一、報名時間：113年5月30日（星期四）上午8時起至6月7日（星期五）中午12時止。
- 二、報名地點及聯絡電話：
 - （一）本校聯絡電話：(02) 25054269分機115、113。
 - （二）報名地點：本校教務處。
- 三、報名方式：請學生及家長填妥報名表，親自或委託辦理報名。
- 四、報名費：免收報名費。
- 五、完成報名手續後，不得要求撤銷報名，且報名資料不得要求修改、補件或抽換，且所繳資料一概不予退還。

伍、錄取方式及比序項目：本校直升入學無申請條件，學生報名人數未超過本校招生名額者，全額錄取，超過者，其比序項目及比序順次，依據「基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作業要點」辦理，如經比序後仍同分超額時增額錄取。

陸、錄取公告：113年6月11日（星期二）上午8時10分，於本校教務處及網站公告。

柒、報到地點、時間與方式：

- 一、報到地點：本校教務處。
- 二、正、備取生報到說明：經錄取之正取學生請於113年6月11日（星期二）上午9時至12時前持身分證件至本校辦理報到，逾期未報到視同放棄本校錄取資格，所留缺額由備取生遞補，本校依備取順序進行現場備取報到作業，備取作業以辦理一次為限。本校將在113年6月11日（星期二）中午12時30分公佈備取遞補學生名單，備取生須在113年6月11日（星期二）下午1時至2時持身分證件至本校辦理報到，逾期未報到視同放棄本校錄取資格，所留缺額不再遞補。

捌、已報到學生聲明放棄錄取資格：

- 一、已向本校完成報到之學生，如欲報名參加本學年度之其他入學管道招生，應於113年6月11日（星期二）下午3時前填具「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由學生或家長親送至本校教務處辦理放棄手續。
- 二、已於本校直升入學錄取報到，且未於期限內放棄者，不得再行報名113學年度高中、高職、五專之其他入學管道，倘已向就讀國中提出本市優先免試入學報名申請者，則自動放棄申請資格。

玖、其他注意事項

- 一、原住民學生、身心障礙學生、蒙藏學生、政府派赴國外工作人員子女、境外優秀科學技術人才子女、僑生及退伍軍人等法律授權訂定升學優待辦法之特殊身分學生，依相關特殊身分學生升學優待辦法辦理。
- 二、直升入學未招滿名額（包括特殊身分學生外加名額），移列至基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辦理招生。
- 三、報名學生對於本校招生相關事項有疑義者，請於113年6月11日（星期二）下午3時前親向本校提出書面申訴，逾期不予受理，經本校直升入學委員會討論研議後以書面回覆。
- 四、本校錄取學生報到後，如發現冒名頂替、申請資料與事實不符，或其他不法情事致影響分發結果者，取消其錄取資格，不予註冊入學，並追究相關法律責任。
- 五、本校對於報名學生個人資料之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事項，參照113學年度基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簡章規定辦理。

壹拾、 本招生簡章如有未盡事宜之處，由本校直升入學招生委員會議決議之。

壹拾壹、 本簡章經本校直升入學招生委員會議通過，並奉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核准後實施。

國中教育會考簡介

大部分國九應屆學生均使用「國中教育會考」成績進入高中、高職或五專就讀，本校將為全體國九學生報名。以下是「國中教育會考」的簡要說明，如有錯漏，悉以「國中教育會考」簡章為準，詳情可至「國中教育會考」官方網站 (<https://cap.rcpet.edu.tw/>) 瀏覽。

一、重要時程

項目	日期和時間
寄發准考證	113 年 4 月 12 日(五)
各考場公布試場分配表	113 年 5 月 17 日(五)下午 3 時至 5 時
考試	113 年 5 月 18 日(六)至 5 月 19 日(日)
開放網路成績查詢	113 年 6 月 7 日(五)早上 8 時
寄發成績通知單	113 年 6 月 7 日(五)

二、考試科目及內容說明

考試科目	考試時間	題數	備註	
國文	70 分鐘	選擇題：38—46 題		
英語	閱讀	60 分鐘	選擇題：40—45 題	閱讀成績占 80% 聽力成績占 20%
	聽力	25 分鐘	選擇題：20—30 題	
數學	80 分鐘	選擇題：23—28 題 非選擇題：2 題	選擇題成績占 85% 非選擇題成績占 15%	
社會	70 分鐘	選擇題：50—60 題		
自然	70 分鐘	選擇題：45—55 題		
寫作測驗	50 分鐘	引導寫作：1 題		

三、考試日程表

	5 月 18 日 (星期六)		5 月 19 日 (星期日)	
上午	🔔08:20— 08:30	考試說明	🔔08:20— 08:30	考試說明
	🔔08:30—🔔09:40	社會	🔔08:30—🔔09:40	自然
	09:40— 10:20	休息	09:40— 10:20	休息
	🔔10:20— 10:30	考試說明	🔔10:20— 10:30	考試說明
	🔔10:30—🔔11:50	數學	🔔10:30—🔔11:30	英語 (閱讀)
			11:30— 12:00	休息
			🔔12:00— 12:05	考試說明
	🔔12:05—🔔12:30	英語 (聽力)		
下午	🔔13:40— 13:50	考試說明		
	🔔13:50—🔔15:00	國文		
	15:00— 15:40	休息		
	🔔15:40— 15:50	考試說明		
	🔔15:50—🔔16:40	寫作測驗		

四、成績計算方式

國中教育會考中，「寫作測驗」成績以級分（1—6 級分）表示，其餘「國文」、「英語」、「數學」、「社會」及「自然」等 5 科之成績，則採用 3 等級、4 標示方式：

等級	標示
精熟(A)	A++（等級 A 的前 25%），A+（等級 A 的前 26%—50%）
基礎(B)	B++（等級 B 的前 25%），B+（等級 B 的前 26%—50%）
待加強(C)	

五、備註

(一)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本校已為國九學生辦理 2 次國中教育會考的模擬考，第二學期仍有 2 次模擬考，以便讓同學熟悉國中教育會考的題型與考試氣氛。

(二)請考生務必詳閱國中教育會考之考試規則及違規處理方式（請詳見國中教育會考簡章；官方網站或本校網站均有張貼），以免因違規遭扣分或記點，影響升學結果。